附件3：

**受保小微企业自我声明**

1. 本企业非房地产企业、金融业和投资与资产管理类、地方政府投融资平台类、地方国有企业资本运营平台类企业。
2. 本企业为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等部门联合制发的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的小微企业。
3. 本企业对以上声明内容负法律责任。

受保单位（公章） 法人代表（签字）

年 月 日